

手机相关规定的变化

对违法使用的处罚力度加大

P2 驾照持有者禁止使用手机



2013 年 11 月

重要通知

见习执照持有者手机相关规定的变化以及对所有手机违章的处罚力度加大。

随同提供的 **VicRoads** 出版物可能没有反映以下变化。

P1 和 P2 驾照持有者

禁止使用任何手机功能

严重交通事故中，年轻驾车者的比例过高。

手机和其它移动设备（如 DVD 播放机或平板电脑）是分散年轻驾车者注意力的主要原因，尤其是因为这些驾车者仍在积累经验和提高技能。

从 2013 年 11 月 25 日起：

- ▷ P2 驾照持有者以及 P1 和学车驾照持有者在驾车时（包括路上停车时但车辆处于停泊状态除外）均不得使用任何手机功能（无论手持或免提）。

请记住，所有见习驾照持有者违章扣分达 5 分者都可能遭到暂时吊销驾照的处罚。

所有驾车者

对违法使用手机和其它技术设备的处罚力度加大

从 2013 年 11 月 25 日起：

- ▷ 所有驾车者在驾车时违法使用手机或其它有显示屏的非驾驶辅助装置（例如 DVD 播放机或平板电脑），都将遭到更严厉的处罚。
- ▷ 新的处罚为：
 - 违章扣分 4 分
 - 罚款\$433

如需详细信息，请访问网站

vicroads.vic.gov.au 或致电 **13 11 71**

